

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KHJ-202507）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 长春市, 朝阳区

一、招标条件

本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6.8 万元，招标人为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采购预算:468000 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保安服务相关内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财务状况良好。

（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公司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书）

3.3 不接受被政府列为取消投标资格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4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3.5 提供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意一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

录证明材料（或提供免缴纳证明）；

3.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4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4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将下列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邮箱号: 3659522899@qq.com, 并详细填写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书姓名、联系电话等信息):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文件售价: 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 过期不售,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4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 6999 号凯利中心 AB 栋 101 开标三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04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 6999 号凯利中心 AB 栋 101 开标三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批准采购。采购人为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为中科弘建吉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资金为财政资金, 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科弘建吉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并于 2025 年 04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ZKHJ-202507

2、项目名称: 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3、学校基本概况:

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 始建于 1952 年, 是吉林省首批公办重点高中、

长春市教育局直属高中。2002 年获得香港田家炳基金会资助，被命名为“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历经 70 载风雨洗礼，学校积淀了厚重的文化底蕴，博大的人文情怀。长春市第五中学，是学子成长的沃土，是人才辈出的田园。

学校位于长春市朝阳区北安路 90 号，占地面积 3.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3.24 万平方米，学校拥有两座教学楼，分别为田园楼和知行楼。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采购需求：为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提供一年保安服务

6、采购预算：468000 元

7、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8、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有标准和规范。

9、项目地点：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保安服务相关内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公司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书）

3.3 不接受被政府列为取消投标资格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4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3.5 提供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意一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或提供免缴纳证明）；

3.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项



7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4月25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9:00~16:00（北京时间，下同）

方式：将下列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邮箱号：3659522899@qq.com，并详细填写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姓名、联系电话等信息）：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3）中小企业声明函

文件售价：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4月30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三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4月30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三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

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北安路90号

联系人：于老师

联系电话：88926363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弘建吉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东方广场万豪国际A座1535室



联系人：袁鑫

联系电话：133531466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袁鑫

项目联系电话：1335314662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春市第五中学（长春市田家炳实验中学）

地 址：长春市朝阳区北安路 90 号

联 系 人：于老师

电 话：8892636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弘建吉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东方广场万豪国际 A 座 1535 室

联 系 人：袁鑫

电 话：13353146626

电子邮件：365952289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